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 2018-049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鹏博士回购公司股份预案公告》，现对有关信息补充更正如下：

一、关于拟回购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补充更正前：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将不超过 6,000 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公司总股本 1,432,456,499 股）比例不超过 4.1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补充更正后：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将不少于 2,667 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公司总股本 1,432,456,499 股）比例不少于 1.86%，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将不超过 6,000 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4.1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关于回购股份的期限

补充更正前：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补充更正后：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除上述外，《鹏博士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于本次补充更正为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8 日